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科員 陳品臻

電話：(03)3322101~7452

電子信箱：10052728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新屋區新屋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7月8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體字第110005702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函轉財團法人公共電視文化事業基金會製作「公視兒少防疫短片」系列訊息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0年6月30日臺教國署學字第1100080888號函辦理。

二、「公視兒少防疫短片」系列共有三部短片，以科普角度切入，分別探討「為什麼要施打疫苗」、「正確洗手有效隔絕病毒」，以及「訂外送按電梯如何防疫」。詳細資訊及影片請持續關注「公視兒少FB粉絲團」，網址：

<https://www.facebook.com/PTSKIDS>

正本：桃園市復興區公所、各私立幼兒園、本市各市立幼兒園(桃園市復興區立幼兒園除外)、本市公私立各國中小、本市各公立高中職、本市各私立高中職

副本：電
交
2021/07/08
09:39:17
文
章

